

## 苗圃茶馬古道助學行 2018 報名表

日期、行程	2018年4月29日 - 5月7日(9天)
年齡限制	18歲或以上
活動參加費	港幣\$9,900
單人房附加費	港幣\$1,800
基本籌款額	港幣\$5,000
善款用途	全數用作緬甸項目上
旅遊保險、往返機票、稅項、司機及導遊小費及各項交通費(不含簽證費用)	已包括在活動參加費內
截止報名日期	2018年3月30日
基本籌款繳付日期	2018年4月13日

### 參加者個人資料

本會日後將會在有需要時繼續透過閣下提供的聯絡方法，發出收據給閣下、提供活動資訊、募捐資料及呼籲支持本會工作。所有個人資料絕對保密，並會嚴格遵照法律規定處理。如欲查閱閣下的個人資料，請與苗圃行動個人資料主任聯絡。

本人同意上述安排

中文姓名*		英文姓名*	Last Name      First Name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性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身份證號碼*		國籍*	
護照號碼*		發出國家*	
		有效期至*	年    月    日
電話號碼* (請盡可能提供手機號碼)		會員號碼	
電郵地址* (為方便聯繫，務請提供)			
通訊地址*			

\*\* 參加者需自行辦理緬甸簽證，詳情見第6頁

\*\* 簽證後請提供 visa 副本予本會(請於4月15日或之前辦妥)

**緊急事故聯絡人資料 (必須填寫)**

姓名*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關係*
聯絡電話*	電郵*	

**其他選擇**

入住單人房*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須按「提要」繳付附加費)	素食者*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欲與右列參加者同組： 姓名 _____ 註：參加者將被分為約 10 人一組，惟大會保留分配組別最後決定權	
欲與右列參加者同房： 姓名 _____ 註：惟大會保留房間分配最後決定權	
參加者手冊： <input type="checkbox"/> 影印本 <input type="checkbox"/> 電子版	

**本人願意分擔旅程後勤支援工作 (可選擇多於一項)**
保安 組長 醫療 攝影 娛樂 訪校活動策劃

**隊服\***

本活動支持環保，將沿用 2017 年綠色 T 恤為 2018 年活動隊服。歡迎 2017 年參加者自備，而新參加者可以港幣\$100 購買兩件（於最後召集內出售）。以下尺碼僅供參考，大會將盡量依據閣下之要求，但如在缺碼的情況下，敬請接受大會安排。

請選擇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尺碼	M	L
胸闊（腋下 1 吋量度）	19 1/4 吋	20 3/4 吋

**健康聲明\*** (參加者必須按其健康情況選擇甲部或乙部)

參加者健康狀況	心臟病*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嚴重高血壓*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如屬殘疾人士，請註明	陪同者姓名	

「苗圃茶馬古道助學行 2018」行程雖然不屬高海拔地區，但務請各準參加者瞭解自己的身體狀況。

如有心臟病患或嚴重高血壓者請諮詢家庭醫生是否適宜參加此活動。

甲部

**參加者聲明**

本人健康狀況良好，亦明白此活動跨地域進行的危險性，若旅途中有不適應及健康欠佳等問題，一切責任均與苗圃行動、合辦、贊助及支援等機構無關。若有疏忽聲明實際健康狀況，本人同意承擔全責。

**□乙部**
**有上述病況者聲明**

本人雖有上述心臟病或高血壓狀況，亦明白此活動在跨地域進行的危險性，但已諮詢醫生意見適宜參加此活動，若旅途中有不適應及健康欠佳等問題，一切責任均與苗圃行動、合辦、贊助及支援等機構無關。若有疏忽聲明實際健康狀況，本人同意承擔全責。

本人聲明以上填報資料均真確無訛，並為事實之全部。本人盡我所知提供正確的病歷資料。	簽名：_____ 日期：_____
--	-------------------

**參加者簽署聲明**（凡未滿 18 歲之參加者，必須由監護人簽名同意）

- 1 本人已清楚明白有關資料，包括本活動的《健康聲明》、《報名須知》、《一般條款》及《私隱條例》，並同意參與及遵守「苗圃行動」（主辦機構）及本活動所有有關之守則和主辦機構之臨時安排。
- 2 本人謹此聲明並作出保證，本人倘於活動期間發生意外，包括死亡、受傷或財物損失，本人將自行承擔一切責任。主辦機構、贊助機構及支援機構毋須對此作出任何賠償或負上任何法律責任。
- 3 若本人在活動進行期間，因自願或任何原因未能於主辦機構指定時間內到達指定地點，本人將自行負責和安排離開會場。若本人在活動期間發生事故而導致主辦機構支付額外開支，本人願意支付所需費用。
- 4 本人謹此一同聲明並作出保證：所有直接或間接從參與本活動所得捐款，將悉數捐予「苗圃行動」，作為改善教育用途，亦保證不得以本活動作為其他機構的捐款用途。
- 5 苗圃茶馬古道助學行 2018 是一項慈善助學步行活動，活動舉行期間本會將籌辦各項宣傳籌款活動，以推廣助學訊息。本人理解本活動的意義，和同意有義務出席本會籌辦的宣傳籌款儀式或活動。
- 6 主辦機構將在活動進行期間（包括簡介會、活動當天，籌款頒獎禮及其他相關活動）進行拍攝、錄音及錄像工作，所得的照片、影片、錄影帶、錄音帶或各類影音製品，在毋須諮詢任何人或取得任何人批准，亦毋須就此向任何人支付任何款項而使用該等影音製品作為推廣苗圃行動及其宣傳籌款活動用途。

註：

- i) 所有活動參加者都必須簽署此文件。
- ii) 活動期包括正式活動前後，任何有關之活動，但不限於簡介會、最後召集、訓練、頒獎禮和慶功宴。
- iii) 此檔以中文版本為準，主辦機構有全部解釋權，並會不時更新。

參加者簽名：_____	（未滿18歲人士適用）
日期：_____	家長或監護人簽名：_____
	家長或監護人姓名：_____
	日期：_____

~ 完 ~

**報名所需文件**

- \*\* 報名表
- \*\* 身份證及護照影印本
- \*\* 旅費支票或入數紙
- \*\* 簽證副本（後補）

## 細則及條款

### 報名須知

- 1 參加者必須在出發日或之前年滿 18 歲，未滿 18 歲人士必須由家長或監護人陪同參加。所有參加者需繳付參加費用，作為本活動的開支（包括食、宿、交通支出、支援車、參加者通訊及印刷品郵費、攝影費用、活動頒獎禮等）；但並不包括參加者來往出發地點之交通、簽證費用及個人開支。如參加費用有剩餘金額，將全數撥作本會運作經費之用途。
- 2 為使活動順利進行，本會接受報名後，不可自行轉組。
- 3 活動名額有限，先到先得，額滿即止。
- 4 本會收到報名表後 2 星期內以電郵發送確認函件予參加者，如參加者於 3 星期後仍未收到確認信，請聯絡本會。本會保留最終取錄參加者之決定權。在任何情況下，已提交之捐款均不會退回。
- 5 因應實際情況，本會保留修改本活動《報名表》及《報名須知》內容的權利。
- 6 參加者必須於 **2018 年 4 月 13 日前**，把基本籌款額提交本會。如未能在此日期前提交捐款者，將被視作自動退出，本會將扣除旅行社及其他實際支出後，退回已繳付之活動參加費。建議參加者宜先繳付最低籌款額以保證其參與資格，倘贊助者名單未能確定可隨後補上。但在任何情況下，已提交之捐款均不會退回。
- 7 出發前退出，必須於出發前 30 天以書面通知本會，本會將扣除旅行社及其他實際支出後，退回已繳付之活動參加費。出發前 30 天內通知則不會獲得任何退款。在任何情況下，已提交之捐款均不會退回。
- 8 本會備有贊助表格，供參加者向親友募捐善款。參加者需把募捐所得善款，連同填妥捐款人資料的贊助表格一併交回本會。
- 9 提交善款方式
  - (i) 支票付款：請以劃線支票抬頭「苗圃行動」，並須於背面寫上活動名稱、參加者姓名、參加者編號及聯絡電話，連同贊助表格一併寄回本會。
  - (ii) 現金存款：匯豐銀行 084-0-046072 或 中銀香港 012-0875-1146-0776。請把銀行存款收據影印（必須清晰顯示存款賬號、銀碼及存款日期），註明參加者姓名、參加者編號及聯絡電話，連同贊助表格一併傳真至 2597 4731 或電郵至 [teahorse@sowers.org.hk](mailto:teahorse@sowers.org.hk)。請保留存款收據正本，以備本會查證。
  - (iii) 贊助表格將隨參加者確認信發出，歡迎自行影印。
- 10 提交贊助名單  
參加者在提交善款時，如未能即時提交贊助名單者，必須於 **2018 年 5 月 30 日** 或之前把贊助名單交回苗圃行動，用作開發正式收據之用。
  - (i) 參加者可把贊助名單傳真至 2597 4731 或電郵至 [teahorse@sowers.org.hk](mailto:teahorse@sowers.org.hk)。
  - (ii) 如參加者未能於上列日期提交贊助名單，本會將以「贊助 xxx 君苗圃茶馬古道 2018」發出收據。
- 11 正式收據
  - (i) 苗圃行動在收妥參加者交來的善款及贊助表格後，約在 4-6 個星期內把正式收據以郵寄方式寄給參加者。
  - (ii) 捐款達港幣 100 元或以上者，本會將會發出收據，捐款人可憑苗圃行動收據申請扣稅。請以正楷填寫贊助人姓名，以確保收據無誤。
  - (iii) **正式收據上的日期是根據本會收妥捐款日期為依歸。請注意政府財政年度。**
  - (iv) 為節省本會運作支出，未滿港幣 100 元之捐款，恕不發出收據。
  - (v) 凡需要本會補發收據或額外發出捐款證明信者，需就每張收據或證明繳付手續費港幣 30 元。
- 12 為鼓勵參加者積極籌款助學，特設籌款比賽，籌款比賽截止日期為 **2018 年 5 月 30 日**，籌款比賽細則及獎項容後通知。（詳情請參閱本會網頁）
- 13 為慶祝活動圓滿舉行，本活動將舉行慶功宴及籌款比賽頒獎禮，地點、時間及費用容後通告。
- 14 所有源自非運作經費捐款所得之利息收入，將撥入本會的發展基金作助學或運作用途。
- 15 為增強參加者的體能及培養團隊精神，將舉行步行訓練，請所有參加者盡量參加。（詳情請參閱本活動網頁 <http://teahorse.sowers.org.hk> 或贊好我們的 Facebook 專頁 <http://www.facebook.com/teahorse>）
- 16 參加者務必出席於 **2018 年 4 月 15 日** 舉行之「最後召集」，領取活動物資。（舉行地點及時間容後通告）
- 17 參加者的行李限量為航空公司的免行李收費標準容積及重量。
- 18 為照顧參加者的個人健康及僅於安全情況下進行此項籌款活動，倘香港或鄰近活動路線的地區（包括中



國內陸各省市及其他東南亞地區)經已發出疫症或傳染病警告,本會將保留最終決策權,包括但不限於更改路線、更改活動形式或取消活動等。在任何情況下,已提交之捐款均不會退回。

- 19 遇不可抗力(天災人禍)或基於公眾利益考慮等原因而導致本會得取消、中止或更改行程時,參加者已繳交的活動參加費,需扣除已支付、必要開支及預繳但不能收回等費用後,方退回給參加者。
- 20 此活動由國際觀光旅遊有限公司 牌照號碼:353115
- 21 本活動之旅遊保險由旅行社承包。保單內容將會在稍後上載於網頁,保障範圍以保單的規定為準。參加者可按其需要,自行購買合適的保險。  
請注意以上旅保只保障由香港出發的參加者,保障期與茶馬活動一致。如參加者預備在緬甸加入,必須為自己購買符合以上要求的旅保,保障期含茶馬活動。參加者必須在出發前把有效個人旅遊保單副本通過郵寄、電郵或傳真至苗圃行動"茶馬古道助學行"收。

### 一般條款

- 1 本活動採用團體交通票,行程中所安排之機票、船票、車票、酒店或觀光項目,均屬團體訂位,一經在香港確認及訂購後,不論任何情況下而未能使用者,一概不會獲發還任何款項。
- 2 鑑於外幣浮動、燃油漲價、稅項調整或因其他不可預計的情況導致交通費成本上升,本會保留在出發前調整收費之權利,燃油附加費或稅項以航空公司或有關機構最後公佈為準,一切費用必須於出發前全數繳付。
- 3 參加者需自行辦簽緬甸簽證。
- 4 如參加者的簽證問題而不能成行或因特殊情況不能如期出發,旅費恕不發還。
- 5 如遇本會委託的旅行社不能控制之特殊情況如交通延誤、天災、戰爭、政治動盪、天氣惡劣、颱風、交通工具發生技術問題、工業行動影響、證件遺失、罷工等,必須將活動行程更改,或取消任何一項旅遊節目,而所引致之額外支出或損失,參加者須自行承擔,不得藉故反對或退出、要求退還或賠償未完成行程之費用。
- 6 即使參加者持有有效之入境簽證及旅遊證件,於入境時仍遭當值之移民局、入境處或海關人員拒絕入境,其責任與本會無關,而餘下之活動費用亦將不獲發還,一切因此而引起的額外費用,如交通、住宿安排等須由參加者自行承擔,本會一概不會負責。
- 7 本會委託的旅行社代參加者安排之交通工具(如飛機、輪船、火車或巴士等)、住宿,膳食點、旅遊觀光點或娛樂項目、均非由本會擁有、管理或操作,所有由本會委託的旅行社代參加者作出之上述安排,或代上述服務機構簽發之任何票券、交換文件、收據、合約或票據等,乃按照上述服務機構預先擬定的規則條款簽發,如遇交通延誤、行李損失、意外傷亡及財物損失等,參加者該根據當地法律向擁有、管理或操作有關交通工具、酒店、食肆、旅遊點或娛樂項目之機構直接交涉或追討賠償,本會一概不會負責。參加者可向本會委託的旅行社查詢有關服務機構的資料。參加者如在旅途中自行離開或放棄本活動的行程,離團後之責任自負,一切後果與本會及其委託之機構無關。
- 8 本活動參加者須遵守各國政府之條例,嚴禁攜帶違禁品,違例者須自行負上一切責任。
- 9 所有酒店根據本活動的行程安排,但本會委託的旅行社有權視乎當時情形作出更改,並儘量給予同等級之酒店。
- 10 在特殊情況下,本會委託的旅行社有權在啟程前或出發後取消或替換任何一項旅遊項目、亦有權縮短或延長行程。在此情況下,每名參加者費用將實際情況酌情增減,參加者不得藉故反對或退出。
- 11 活動行程中各項活動皆按整體需要而設計及安排,參加者參加此等活動時,應遵守服務人員之指引及安排,並先衡量個人年齡、體格、健康狀況,以及當地天氣環境及活動內容等,以評估應否參與,並須承擔由此而引致的一切責任及後果。參加者更應根據實際情況,於參與活動前,先徵詢醫生或專業人士之意見。

### 私隱條例

- 1 就本會舉辦各項籌款及助學活動和服務,閣下需要不時向本會提供資料。倘若未能向本會提供有關資料,本會可能無法辦理 閣下參加本會舉辦之籌款或助學活動或服務之申請或處理 閣下之捐款或提供相關服務。閣下的資料可能被用作下列之用途:
  - (i) 就任何申請參加本會舉辦籌款或助學或相關活動或服務的處理、評估或審批;
  - (ii) 因應本會所舉辦之籌款或相關活動和服務進行資格辨別、身份確認;
  - (iii) 若本會有關的籌款或相關活動 / 服務取消或終止,處理有關費用的退回(扣除開銷)及分析活動 /

服務取消 / 終止;

(iv) 推廣和介紹本會所舉辦之籌款或助學活動/服務, 並招募有關活動 / 服務之義工; 或

(v) 根據對本會適用的法律及規則而需要作出的披露。

- 2 本會持有有關閣下的資料可能會提供予下列各方作上述第 1 段所述用途; 向本會提供行政、會計、法律、電訊、電腦、付賬、數據處理或儲存或相關支援服務的代理人、承辦商、顧問或第三者服務提供者;
- 3 閣下有權要求查閱、更改或停止使用任何由本會持有的個人資料(刪除的個人資料除外)。本會有權根據《個人資料(私隱)條例》就處理任何資料查閱的要求收取合理費用。若閣下希望提出上述要求, 請以書面致函本會(地址: 九龍旺角廣東道 1155 號日昇廣場 1 樓 101 室), 或傳真至 2597 4731 或電郵至 enquiry@sowers.org.hk。

.....

### 緬甸簽證須知

- 申請表 (<http://myanmar.e-consulate.org/images/Visa/Tourist-visa-form.pdf>)
- 彩色證件照一張 (45mm x 35mm, 白色背景)
- 六個月以上有效的護照

申請費用: HKD320.00 (申請時繳費)

辦證時間: 上午九點至中午十二點

取證時間: 第二個工作日下午三點至五點

### 緬甸駐香港領事館

灣仔港灣道 30 號新鴻基中心 24 樓

電話: (852) 2845 0810, 2845 0811

網址: <http://myanmar.e-consulate.org>